

上海公布新建市域线票价机制方案

两大机场互通单程26元

据解放日报 机场联络线首通段(虹桥2号航站楼—浦东1号2号航站楼)年底通车在即。对于市民来说,最为关心的一大问题,就是乘车票价。

近日,上海轨道交通市域线票价机制方案公布,并将于9月2日举行听证会,听取社会各方面的意见和建议。乘坐市域线如何计费?它与地铁换乘如何结算?针对这些问题,记者进行了一番了解。

当前,上海市域线(含市域铁路和轨道快线)规划总里程超过1000公里。预计2028年底前,机场联络线全线、南汇支线、崇明线、嘉闵线、示范区线将陆续建成通车。其中,崇明线是轨道快线,设计最高时速120公里。其余线路是市域铁路,设计最高时速160公里。

根据票价机制方案,设计最高时速160公里以下的市域线,比如说崇明线,每人公里基准费率0.37元,即每人公里票价=乘坐里程×0.37元。

设计最高时速160公里及以上的市域线,比如机场联络线、南汇支线、嘉闵线、示范区线等,拟订两个方案:

方案一实行单一费率,每人公里基准费率0.45元,即每人公里票价=乘坐里程×0.45元。

方案二实行阶梯费率,分三段累计计费。乘客乘坐距离0—20公里(含20公里),每人公里基准费率0.48元;20—40公里(含40公里),每人公里基准费率0.44元;40公里以上每人公里基准费率0.40元。也就是说,每人公里票价=第一段票价+第二段票价+第三段票价,各段票价=各段每人公里费率×乘坐里程。

起票价拟定为4元,根据基准费率及计价办法测算,设计最高时速160公里及以上线路,方案一起乘价最多可乘坐10公里,方案二起乘价最多可乘坐9.3公里;设计最高时速160公里以下线路最多可乘坐12.2公里。

当每人公里票价低于或等于起乘价,按起乘价计价;高于起乘价,则按公式计算票价。市域线按元计价,尾数在0.5元及以下舍弃,0.5元以上进位1元。

按照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测算,机场联络线首通段全程票价为26元/人次,开行时长40分钟;嘉闵线(虹桥机场—莘庄)全程票价为5元/人次,开行时长15分钟;崇明线(陈家镇—浦东)全程票价为12元/人次,开行时长25分钟。

上述票价机制适用于2024年

底及以后开通的市域线。需要注意的是,这是新建市域线的定价机制,不是对原有轨道交通票价机制的调整。

市域线和地铁中转换乘如何结算?记者了解到,市域线与市区线之间换乘,市域线部分按市域线计价规则连续计价(不计起乘价),市区线部分按照现行轨道交通票价体系连续计价,两者累加。

市域线与地面公交之间换乘享受公交换乘优惠。同时,申通地铁集团给予乘客电子计次票、满额优惠等优惠,并制订具体实施方案。

比如电子计次票,出行频繁的乘客可通过授权的线上官方渠道实名认证购买,它以20次为一个基本套餐,自激活之日起30日内有效,单次优惠幅度为正常票价的7折(优惠后单次票价不低于3元),试行期1年。

乘客可通过选择起讫点或优惠前单次票价两种方式选择电子计次票套餐。

据了解,上海市轨道交通市域线票价机制听证会报名工作已经全部结束,将于9月2日在上海图书馆(东馆)举行,听取社会各方面对轨道交通市域线票价机制方案的意见和建议。

一区一方案

上海自贸试验区首批联动创新区启动

据文汇报 以自贸试验区这块“金字招牌”为牵引,上海在黄浦、徐汇、虹口、杨浦、宝山、闵行6个行政区的重点区域,以及位于自贸试验区外的松江、漕河泾、奉贤、金桥、青浦、嘉定6个综合保税区设立上海自贸试验区联动创新区,形成“6+1”首批联动创新区“一区一方案”。

记者从市政府新闻办近日举行的新闻通气会获悉,联动创新区的设立旨在通过强化制度集成设计和精准供给,实现自贸试验区政策适用范围的有机延展、重点领域改革开放创新的深化突破,有利于进一步培育和释放高水平改革开放的整体效能,助力上海加快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目前,首批联动创新区共计提出了45条(次)拟复制推广、24条拟与自贸试验区协同联动以及44条拟先行先试的任务举措。

联动创新区“一区一方案”

市发展改革委副主任陈彦峰表示,锚定建设“五个中心”重要使命,紧扣“以开放促改革、促发展、促创新”工作主线,市自贸试验区推进工作领导小组研究谋划在现有自贸试验区实施范围之外设立联动创新区。首批设立的“6+1”联动创新区包括6个行政区的重点区域,以及自贸试验区外的6个综合保税区。

黄浦联动创新区,涵盖外滩区域、滨江中央科创区域、淮海新天地区域和环人民广场区域,总面积约14平方公里,重点聚焦金融服务和进口贸易,在推广境外金融职业资格认可机制、拓宽科创企业融资渠道、试点保税展示交易新模式、实施艺术机构分级分类管理、探索以三维地籍为核心的土地立体化管理模式等方面提出一批任务举措。

徐汇联动创新区,涵盖大徐家汇区域、西岸滨江区域、漕开发及拓展区域、徐汇中城区域和华泾门户区域,总面积约45平方公里,重点聚焦人工智能、数字经济和科技成果转化,在促进人工智能产教融合、打造数字经济语料生态、推动数据高效便利安全出境,鼓励和规范发展新型研发机构、推动高质量孵化器建设等方面提出一批任务举措。

虹口联动创新区,涵盖北外滩区域,总面积约4平方公里,重点聚焦高端航运和金融服务、绿色低碳服务,在实行涉外商事海事临时仲裁、拓展绿色航运新业态、吸引集聚绿色低碳国际化人才、推动跨境人民币业务发展、创新科技金融产品供给、探索企业境外重组新模式等方面提出一批任务举措。

杨浦联动创新区,涵盖大创智科走廊片区和滨江国际创新秀带片区,总面积约23平方公里,重点聚焦科技创新合作和在沪新经济企业,在协同打造高能级创新平台、加强国际创新资源对接、促进科技成果跨境转化、探索区校企紧密合作新模式、推动数字经济创新发展、鼓励数字经济企业开放创新等方面提出一批任务举措。

宝山联动创新区,涵盖上海国际邮轮旅游度假区、张江高新区宝山园和绿色低碳供应链核心功能区,总面积约50平方公里,重点聚焦邮轮经济和绿色低碳供应链,在创新邮轮口岸通关模式、深

化国际邮轮靠港补给管理创新、构建邮轮人才引育体系、增强绿色低碳供应链公共服务平台功能、推进碳金融体系建设等方面提出一批任务举措。

闵行联动创新区,涵盖虹桥国际中央商务区(闵行部分)及“大零号湾”科技创新策源功能区两大区域中的产业板块,总面积约46平方公里,重点聚焦新型国际贸易和高端智能制造,在提升虹桥商务区保税物流中心(B型)能级、拓展公用型保税仓库功能、支持科研仪器设备共享、促进高端装备领域跨区域产业合作等方面提出一批任务举措。

综合保税区联动创新区则涵盖自贸试验区范围外6个综合保税区全域,总面积约11平方公里,重点聚焦提升跨境贸易便利化水平和外贸新业态新模式发展,在支持跨境电商产业集聚、探索拓展“保税+”业务、优化跨境资金结算服务、加强土地等各类要素保障供给、推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协同发展等方面提出一批任务举措。

持续放大制度创新溢出效应

联动创新区的设立,意味着自贸试验区的试点经验将在更大范围推广。首批联动创新区可以根据区域内企业提出的业务诉求,在贸易便利化、跨境资金结算、外籍人才服务等方面精准复制推广一批自贸试验区制度创新成果。

同时,上海也鼓励各联动创新区结合自身需求和特点,深度对接上海自贸试验区及临港新片区的集成电路、新能源汽车等重点产业和新型国际贸易、科技创新等功能平台,打造具体应用场景,在发展“保税+”新业态新模式、数据跨境流动、科技成果转化等领域深化合作,形成联动发展格局。

杨浦区瞄准科技成果转化,将支持区内高校与临港新片区协同打造高能级创新平台,推动高等教育与产业发展紧密对接。

遵循自贸试验区“大胆试、大胆闯、自主改”的改革思路,上海也支持各联动创新区根据功能布局和发展需要,聚焦科技创新、数字经济、绿色经济、绿色低碳、科技金融、法律服务等领域,开展差异化、个性化的自主改革探索,进一步增强区域产业发展活力和竞争力。

闵行区此次提出推动重点领域跨区域合作,支持高端装备领域临时仲裁,探索低空经济领域产业联动等政策措施,进一步推动在重点产业和知识产权专利领域的联动发展。宝山区将依托绿色低碳供应链公共服务平台这一创新矩阵,积极探索产品碳足迹核算技术创新,抢抓绿色低碳标准制定话语权。

陈彦峰表示,总体来看,各联动创新区建设方案主题鲜明、内容扎实、场景丰富,改革路径清晰,开放亮点突出,有望与上海自贸试验区及临港新片区实现“空间衔接、产业接续、政策接力”,有利于持续放大制度创新溢出效应。

下一步,市自贸试验区推进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将全力抓好首批联动创新区建设方案落地落实,持续跟踪解决推进过程中遇到的堵点难点,有力推动区域开放能级、产业能级、创新能级迈上新台阶,加快形成浦江两岸改革开放彼此呼应、相互促进、耦合发展、活力迸发的生动局面。



8月18日上午,2名乘客(中间)从昆山乘坐直升机,降落在上海浦东东野飞行基地。

■新华社记者 龚雯 摄

上海宅地出让实行“双高双竞”

据新民晚报 近日,上海市土地交易市场发布本市第五批次商品住房用地出让公告,具体出让静安区2幅地块,出让总用地面积约5.01公顷,起始总价106.79亿元。记者从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获悉,自本批次起,上海市商品住房用地出让对市场热度较高的地块实行“两轮竞价、两轮竞高品质建设标准”(以下简称“双高双竞”)举措。

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表示,围绕更好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创造更加公平、更有活力的市场环境,顺应人民群众对优质住房的新期待,引导住宅建设高质量发展,持续完善商品住房用地交易工作,优化交易规则。“双高双竞”举措即竞买完成上一个指标要求后,转入下一个指标要求,采取梯度竞争举措,最终实现“高品质建设一地一方案”和“市场化配置价高者得”目

标。此次优化土地交易规则,是实现资源配置效率最优化和效益最大化的创新之举。

“第一轮竞高品质”是将绿色建筑、超低能耗建筑、装配式建筑、可再生能源、BIM技术应用等普适要求纳入土地出让合同。“第一轮竞价”,对市场热度较高的地块,通过出让前综合会商机制,合理设定出让起始价格,确定差异化的溢价空间。

“第二轮竞高品质”,对“竞装修标准”“竞公共设施和开放空间等”“竞无偿移交政府的高端人才住房”等系列举措选择应用、顺次竞买。“第二轮竞价”是通过再次竞价,以“价高者得”的方式最终确定竞得人。

除原有的绿色建筑、超低能耗建筑等高品质建设指标外,本次出让增设了“竞装修标准”“竞公共设施和开放空间等”“竞无偿移交政府的高端人才住房”的3项指标,鼓励市场主

体建设优质住房,提升居住配套的公共服务功能和高品质公共空间环境,切实落实人民城市理念,着眼创造更加美好的生活,吸引各类人才落户发展,营造宜居宜业、安居乐业的环境品质。

地块的高品质建设导向和具体竞争指标,均在出让条件确定阶段,由市相关部门会同相关区政府(出让人)通过综合评估和会商机制,根据地块区位条件、产品定位、市场情况等差异化确定。地块成交后,高品质建设各项要求将全部纳入土地出让合同,实现建设、竣工验收、运营等全生命周期合同监管,确保高品质建设要求落地。

另外,本次出让公告中明确,坚持市场化原则,由企业根据市场供求关系自主确定商品住房销售价格,并按国家和本市商品房销售管理措施实施价格备案和上市销售。